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基金托管人法定名称变更
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4 日

鉴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15006）、中欧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15387）的基金托管人法定名称等信息变更事项，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公司根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告，对基金托管人信息进行更新，并对上述2只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应内容进行修改。本次变更不影响本基金已签署的全部法律文件的效力及其履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告适用的基金

序号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1	015006	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15387	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托管人信息更新方案

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更好地反映合并后的实际情况，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起，原公司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修改注册资本等信息，详情可参阅该托管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本公司根据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结果，就上述 2 只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信息变更事项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

四、重要提示

1、此次因基金托管人信息变更对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不改变现有投资目标、范围、策略或实质风险收益特征，对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属于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本公司对

上述变更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2、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内容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起生效。根据相关修订内容，本公司将对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更新。

3、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公司网站（www.zo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同时公布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

4、本公告仅对相关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信息变更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五、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9700、021-68609700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亦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4 日

附件一：《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内容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第二部分释义	3、基金托管人：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基金托管人：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成立时间：1988 年 8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88〕383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306,420.0000 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证监许可〔2013〕1643 号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健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77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629,708,696 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11 号

附件二：《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内容	修订后托管协议内容
鉴于条款	鉴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依照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基金托管人的资格和能力； 鉴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担任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担任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鉴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依照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基金托管人的资格和能力； 鉴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担任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担任中欧量化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200001 法定代表人：周杰 成立时间：1988 年 8 月 15 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3〕1643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306,420.0000 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健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77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629,708,696 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4]511 号 联系人：丛艳 联系电话：021-38677336
--	--	---

附件三：《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内容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第二部分释义	3、基金托管人：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基金托管人：指 <u>国泰海通</u>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 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77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890,794.80 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 监许可[2014]511 号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 <u>国泰海通</u>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商城路 618 号 <u>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u> <u>号博华广场 19 楼</u> 法定代表人： <u>朱健</u>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 <u>中国</u> <u>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77 号</u> 组织形式： <u>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u> 注册资本： <u>人民币 17,629,708,696 元</u> <u>整</u>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 会证监许可[2014]511 号

附件四：《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内容	修订后托管协议内容
鉴于条款	鉴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一 家依照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证 券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 任基金托管人的资格和能力； 鉴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担任中 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 担任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 金的基金托管人；	鉴于 <u>国泰海通</u>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一 家依照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证 券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 任基金托管人的资格和能力； 鉴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担任中 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管理人， <u>国泰海通</u>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 担任中欧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 金的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 19 楼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 <u>国泰海通</u>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 <u>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u> <u>号博华广场 19 楼</u>

	法定代表人：贺青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77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890,794.80 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11 号 联系人：丛艳 联系电话：021-38677336	法定代表人：朱健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77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629,708,696 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11 号 联系人：丛艳 联系电话：021-38677336
--	---	---